密云区长安新村和南菜园新村旧城改建棚户区改造项目（MY00-0104-0080地块）（0080-1#住宅楼等17项）-配电箱（柜）采购

资格预审公告

1、招标条件

密云区长安新村和南菜园新村旧城改建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标段） 已由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以 京发改（核）〔2024〕109号 批准建设，建设单位为 北京绿州博园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为 密云区新城中部 ，建设资金来自 国有企业单位自筹资金（地方） ，出资比例为 100% 。

该整体工程建设所需的 密云区长安新村和南菜园新村旧城改建棚户区改造项目（MY00-0104-0080地块）（0080-1#住宅楼等17项）-配电箱（柜）采购 已具备招标条件， 招标人为 北京房修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为 普华永拓建筑科学研究(北京)有限公司 ，现进行 公开招标 ，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 本货物采购项目名称： 密云区长安新村和南菜园新村旧城改建棚户区改造项目（MY00-0104-0080地块）（0080-1#住宅楼等17项）-配电箱（柜）采购

2.2 本货物采购项目的合同估算价： 431.944974 （万元）

2.3 本货物采购项目的招标范围包括供货及提供的服务：

2.3.1 本货物采购项目的采购货物名称、数量、技术规格、交货地点、交货期等以及相关要求见附表“采购货物一览表”。

2.3.2 本货物采购项目提供的服务： 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范围内低压配电箱（柜）的深化设计的选型、制造、检验、供货、装卸、运输、配合指导安装、调试、运行、检修、配合完成验收、培训及售后服务、质保期内维保等工作内容。

2.4 其他要求： /

3、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本货物采购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应具备的资质条件、能力

3.1.1 本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应是采购货物的：

√ 制造商

□ 制造商或代理经销商（简称“代理商”）

3.1.2 申请人为制造商的，应具备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营业执照有效的配电箱（柜）设备制造商。配电箱、柜产品通过中国质量认证中心产品认证，取得认证证书 资质， 近5年已完成的单项合同额300万元及以上的配电箱（柜）供货 （近年类似项目描述）业绩，并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

3.2 本货物采购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

3.3 其他要求： 提供强制性产品3C认证所投产品的证明材料，如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填报的《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注：企业应依据《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实施规则》要求完成自我评价，并对产品加施强制性产品认证标志后，方可出厂、销售、进口或者在其他经营活动中使用。“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自我声明”视同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3C认证）

4、申请人信誉要求

4.1 本货物采购项目资格预审对失信被执行人采用 否决性 惩戒方式；

4.2 其他信誉要求： /

5、资格预审方法

本货物采购项目的资格预审评审方法采用 有限数量制 。 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多于 7 家时，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限定为 7 家。

资格预审文件获取的有效时间内，下载文件家数不足 7 （含）家，或者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的有效时间内，递交文件家数不足 7 家（含）时， 本货物采购项目 可以 由资格预审改为资格后审开展招投标活动。

6、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与且资质条件符合本章第3.1款规定的，请于 2026-11-25 17:00 - 2026-11-30 17:00 ，(北京时间，下同)，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 https://ggzyfw.beijing.gov.cn/ ）下载资格预审文件。资格预审文件获取的具体时间以电子化平台通知时间为准。

7、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

凡下载资格预审文件者，方可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 https://ggzyfw.beijing.gov.cn ）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上传成功后平台自动生成的回执时间即为递交成功时间，申请人应保留上传成功回执。本货物采购项目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申请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12-08 12:00。

电子化平台中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且不能出示成功递交回执的；或回执载明的传输时间超出资格预审文件规定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8、公告发布媒介

本资格预审公告已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北京市]，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发布，并同时在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上发布。

9、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

本货物采购项目的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10、联系方式

招标人名称： 北京房修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湖东里甲5号

联系人： 张潇

联系电话： 18614069603

传真： /

电子邮件： /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 黄京豫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 15901350788

招标人内部纪检监督联系方式： 张翰华 18611155881

受理异议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王宇港 15810029198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普华永拓建筑科学研究(北京)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1号院2号楼6层605室

联系人： 陈建兴

联系电话： 17600197266

传真： /

电子邮件： wpec_co@126.com

附件： 货物招标清单.pdf

招标人或其委托招标代理机构：（盖企业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盖个人CA电子印章）